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0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3月2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钱文龙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到期归还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19年3月19日，公司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为了加强公司内部的资金调度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公司的闲置资金进行合理调配，降低财务费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暂时使用1.1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此次借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到期归还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0日